

独立有限鉴证报告

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我们受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委托，对贵行拟在2023年发行的绿色存款计划实施有限保证鉴证工作，就贵行2023年3月31日的《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以下简称“《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是否遵循了下列要求进行有限保证鉴证：

- 《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中的绿色存款计划募集资金用途是否遵循了国际资本市场协会（ICMA）的《绿色债券原则（2021年版）》（以下简称“《原则》”）和中国人民银行等机构发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国家发改委等机构发布的《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以下统称“《目录》”）的要求；
- 《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中的绿色产业项目评估及遴选、募集资金管理、第三方认证及信息披露相关的政策与内部控制措施是否遵循了《原则》和《目录》的要求。

贵行的责任

- 遵循《原则》和《目录》的要求准备和发布《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包括界定绿色产业标准，建立绿色产业项目评估与遴选、募集资金管理、第三方认证及信息披露相关的政策与内部控制措施；
- 遵循《原则》和《目录》的要求确定本次绿色存款计划募集资金用途，并根据绿色产业标准对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进行评估与遴选；
- 遵循《原则》和《目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的投放进行管理，并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信息披露；
- 针对《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的信息收集、准备和发布，建立适当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措施，以避免由于舞弊或者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我们的责任

根据与贵行的约定，我们负责实施有限保证鉴证工作，对贵行绿色存款计划募集资金用途，绿色产业项目评估与遴选、募集资金管理、第三方认证和信息披露相关的政策与内部控制措施实施有限保证鉴证，并出具独立有限鉴证报告。

我们的独立性和质量控制

我们遵守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国际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Code of Ethics for Professional Accountants”）对独立性和其他道德的要求。我们的质量控制采用《国际质量控制准则第一号》（“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Quality Control 1”）。

鉴证工作的基础

我们按照《国际鉴证业务准则第3000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3000”）》执行有限保证鉴证工作。我们在策划和执行有限保证鉴证工作时，均以取得我们认为必需的信息和解释为目标，使我们能获得充分的凭证作出结论。

我们独立有限保证鉴证工作的内容包括与《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的信息收集、准备和发布的主要负责人员进行访谈，查阅相关支持性文件，并恰当地实施分析、复核和其他证据收集程序。我们所实施的工作包括：

- 获取和查阅贵行与绿色存款计划相关的内部管理体系和制度文件，了解与贵行政策和流程相关的关键事项；
- 访谈与绿色存款计划相关的内部管理的主要负责人员，了解绿色产业项目评估与遴选、募集资金管理、第三方认证及信息披露相关的政策、流程和内部控制措施；
- 访谈绿色存款计划募集资金投放管理的主要负责人员，了解本次绿色存款计划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 查阅拟投放的绿色产业项目台账，并对拟投放项目进行了抽样测试，查阅抽样项目相关材料，评估其是否符合绿色产业项目标准；
- 获取和审阅其他与绿色产业项目评估与筛选、募集资金管理和信息披露有关的政策、流程及内部控制措施的支撑文件；
- 获取和查阅《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确认其是否反映了贵行本次绿色存款计划发行准备的实际情况。

鉴证发现

募集资金用途

依据《原则》和《目录》对募集资金用途的要求，我们审阅了贵行《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企业绿色存款产品细则》及其它绿色金融相关制度文件；访谈了绿色存款计划募集资金投放管理的主要负责人员；查阅了拟投放的绿色产业项目台账，对拟投向的项目进行抽样测试，查阅了抽样项目的相关材料。

基于实施的以上程序，我们了解到：贵行的绿色存款计划服务于绿色发展，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符合监管规定及贵行项目遴选管理要求的绿色产业项目。绿色产业界定标准参考《目录》的相关要求。经查阅贵行绿色存款计划募集资金拟投放的绿色产业项目台账，以及抽样项目的相关材料，贵行当前储备的拟投放包含信贷类绿色产业项目 77 个以及绿色债券 1 笔，拟投的绿色产业项目包括符合《目录》要求的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生态环境产业、基础设施绿色升级、和绿色服务六大类别。

根据上述的有限保证鉴证工作，我们没有发现贵行《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中的绿色存款计划募集资金用途未遵循《原则》和《目录》要求的事项。

绿色产业项目评估与遴选

依据《原则》和《目录》对绿色产业项目评估与筛选的要求，我们审阅了贵行《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企业绿色存款产品细则》及其它绿色金融相关制度文件；访谈了绿色产业项目评估与遴选的主要负责人员；查阅了拟投放的绿色产业项目台账；对拟投向项目进行了抽样测试，查阅了抽样项目相关材料。

基于以上程序，我们了解到：贵行业务单位负责对绿色产业项目初步评估，合理确认是否符合绿色信贷、是否符合绿色产业项目要求等，提报绿色信贷申请，由信贷管理部评估和审核确定合格绿色项目。由央行、发改委、证监会等机关批准发行及监督管理的绿色债券，可直接认定为合格对象。

经查阅贵行绿色存款计划募集资金拟投放的绿色产业项目台账，拟投的绿色产业项目包括符合《目录》要求的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生态环境产业、基础设施绿色升级、和绿色服务六大类别。

有限保证鉴证是为获取有限保证而实施的程序，旨在确认信息的可信性，该程序的范围会小于为获取合理保证所实施的程序的范围。我们的鉴证工作和鉴证报告并不会就贵行管理系统和程序的有效性及其绩效信息发表意见。

我们的鉴证基于我们对《原则》和《目录》的解读，具有一定的主观性，不同的利益相关方可能存在不同的解读。

我们的工作只为此次贵行 2023 年绿色存款计划的发行前有限保证鉴证而实施，不包括法定财务报告。我们的鉴证仅限于贵行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绿色存款计划发行前已有的政策和程序。

鉴证结论

- 根据我们的有限保证鉴证工作，我们没有发现贵行《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中的绿色存款计划募集资金用途未遵循《原则》和《目录》要求的事项。
- 根据我们的有限保证鉴证工作，我们没有发现贵行《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中的绿色产业项目评估与遴选、募集资金管理、第三方认证和信息披露相关的政策与内部控制措施未遵循《原则》和《目录》要求的事项。

报告的使用

我们的工作是根据与贵行签署的鉴证协议相关条款来开展，并出具有限保证鉴证结论。本报告仅为贵行编制，除此以外，并没有其他责任。我们不会就我们的工作或本鉴证报告的内容，对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 5 月 8 日

